

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6日前以电子邮件或短信等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。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及方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议案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因公司部分董事变更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各位董事专长，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，调整后的情况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名称	姓名	担任职务
1、战略发展委员会	高峰	主任委员
	郑应南	
	郑轶	委员
	江湧	
	张海岸（独立董事）	
2、审计委员会	李世辉（独立董事）	主任委员
	张晓涛（独立董事）	
	江湧	委员
3、提名委员会	张晓涛（独立董事）	主任委员
	李世辉（独立董事）	
	程军	委员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张晓涛（独立董事）	主任委员
	李世辉（独立董事） 程军	委员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改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及授权决策方案的议案》

参照国务院国资委有关央企董事会建设的相关文件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行为，促进公司经理层依法行权履职，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，公司修订了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及授权决策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年12月25日